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经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董事长王莺妹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宜。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和201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求，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滨海永太医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永太”）提供5,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情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滨海永太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滨淮镇头罍村（盐城市沿海化工园区）

法人代表：何人宝

注册资本：16,000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研发及其技术转让，化工产品（2,6-二溴-4-硝基苯胺、3,5-二氟苯胺、2,3,4-三氟硝基苯、2,4-二氯-5-氟苯乙酮、3-氯-4-氟苯胺、4-硝基间甲酚、4-氟苯酚、2-氟苯酚、1,2-二氟苯、1,3-二氟苯、莫西沙星）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本公司的关系：滨海永太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滨海永太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19,908,581.14	441,649,259.36
负债总额	242,989,154.50	261,716,689.05
净资产	176,919,426.64	179,932,570.31
营业收入	62,670,880.98	302,501,395.13
净利润	-1,016,124.82	30,593,165.75

注：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报表（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方：滨海永太科技有限公司
-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4、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因子公司已归还部分贷款，公司累计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89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 14.3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

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8日